

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8月27日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科技生态园三期10A栋23层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6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逸伦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议案一：《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半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议案二：《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查，公司董事会认为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能力和资质，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三：《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4 年 9 月 13 日（星期五）下午 14:00 在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科技生态园三期 10A 栋 23 层会议室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以及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51）。

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被拟聘为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说明》。

特此公告。

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